江苏科技大学二级部门网络安全承诺书

本部门郑重承诺遵守本承诺书的所列事项，对所列事项负责，如有违反，由本部门承担由此带来的相应责任。

一、本部门承诺遵守《网络安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》、《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互联安全保护管理办法》和《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》等国家法律法规，及学校有关网络和信息安全的规章制度。

二、本部门已知悉并承诺执行《教育部关于加强教育行业网络与信息安全工作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教育行业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工作指南》、《江苏科技大学信息安全总体策略》、《江苏科技大学应用系统建设与维护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江苏科技大学信息安全应急预案》、《江苏科技大学校园网IP地址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江苏科技大学应用系统账户权限和密码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等信息技术安全有关工作的文件规定。

三、本部门保证不利用网络危害国家安全、泄露国家秘密，不侵犯国家的、社会的、集体的利益和第三方的合法权益，不从事违法犯罪活动。

四、本部门承诺完善本部门网络和信息安全管理，建立健全网络和信息安全责任制和相关规章制度、操作规程。

五、本部门承诺加强网络和信息系统安全，提高信息系统安全防护能力。

六、本部门承诺加强终端计算机安全，落实软件正版化，推进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硬件应用，规范工作人员的使用行为。

七、本部门承诺规范本部门数据采集和使用，不采集超越职能范围的数据，保障数据安全。

八、本部门承诺提升应急响应能力，制定本部门应急预案，组织开展应急演练。

九、本部门承诺对本部门的信息系统进行安全监测，并对监测发现和通报的安全问题进行限时整改。

十、本部门承诺保障信息技术安全工作经费，将经费纳入年度预算并确保落实到位，保障信息技术安全工作开展。

十一、本部门承诺加强本部门网络和信息安全教育，组织工作人员参加培训，提高管理人员的安全意识和技术人员的防护能力。

十二、本部门承诺当网络和信息系统发生信息技术安全事件，迅速进行报告与处置，将损害和影响降到最小范围，并按照要求及时进行整改。

十三、若违反本承诺书有关条款、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学校有关规定的，本部门愿承担责任。

十四、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。

部门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（公章）

部门信息主管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